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预案及相关文件 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26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2年10月25日召开了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等相关议案。

为顺利推进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工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于2022年12月1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的相关议案。根据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次修订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现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预案及相关文件修订的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主要修订情况

方案章节	章节内容	修订情况
2、发行规模	/	修改了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总额。
17、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	修订了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及募投项目金额。

二、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主要修订情况

预案章节	章节内容	修订情况
二、本次发行概况	（二）发行规模	修改了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总额。

	(十七)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修订了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及募投项目金额。
三、财务会计信息及管理 层讨论与分析	财务会计信息及管理 层讨论与分析	更新了报告期财务数据, 根据 实际情况对相关表述进行了修 订。
四、本次公开发行可 转换公司债券募集 资金用途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 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修订了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总 额及募投项目金额。

三、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修订情况

鉴于公司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及募投项目金额进行了调整, 公司根据最新的实际情况及调整后的发行方案, 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

四、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修订情况

鉴于公司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及募投项目金额进行了调整, 公司根据最新的实际情况及调整后的发行方案, 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等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

特此公告。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6日